

证券代码：301106

证券简称：骏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骏成科技”）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本次董事薪酬（或津贴）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董事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动失效。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所担任的公司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公司

经营业绩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四、其他规定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2、上述薪酬方案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薪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3、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